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城乡建设和住房保障、交通运输、水务、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城乡建设和住房保障、交通运输、水务、人民防空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综合协调全区城乡建设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权限内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工作；监督管理权限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承担权限内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的责任；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工作。

3.组织、监督和管理工程项目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的前期准备、项目储备和申报立项工作；参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的评审论证工作。

4.负责燃气、供热运营服务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和协调燃气、供热事故应急处置。

5.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及危房改造、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以及游牧民定居工程建设工作；指导、协调辖区旅游景区的相关建设工作。

6.承担物业服务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辖区内三级（含新申办）

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的审核工作。

7.负责编制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项目计划，并协调、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相关建设维护资金，汇总、编制资金安排年度计划。

8.负责农村公路的养护和管理工作；承担国道、省道和大中型交通运输工程建设的协调职责；负责突发事件中运输工作的组织和保障工作。

9.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水务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0.负责权限内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

11.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12.负责权限内水务行业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和监督权限内供排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工作及相关设施的管理与维护；负责等级道路之外（管径在 200mm 以下）的给水管线停水核准工作；负责给、排水运营服务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和协调给、排水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

13.组织指导对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和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编制、审查水利基建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建设和管理重要水利工程；监督、检查河道、湖泊、滩涂、堤防、水库及骨干水利工程渠首、干渠的安全，并组织整治；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牧区水利基本建设、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作。

14.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指导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5.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防洪抗旱工作；承担水务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协调处理水事纠纷。

16.负责人民防空工作;组织拟订城区防空袭预案;组织和指导人民防空组织指挥体系和群众防空组织建设。

17.负责权限内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管理;参与拟订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总体规划;依法对城市建设和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权限内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监督管理。

18.组织实施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利用人民防空资源,配合有关部门参与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抢险救灾和应急救援工作;战时组织开展人民防空袭斗争,配合要地防空和城市防卫作战,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

19.负责辖区河道、水库、湖泊水域、引水枢纽管理及水利工程管理工作。

20.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处室,分别是:建设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水务监察大队、住房保障管理中心、物业监督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建设局编制人数85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6人,事业编制79名。实有人数71人,其中:在职71人,减少1人,退休0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减少0人。(建管中心退休1名干部,人员均已交付社保)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120.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一般公共预算	1,422.1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98.27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5.96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120.46	小 计	2,120.46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120.46	支 出 总 计	2,120.4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单位 上年 结余 (不 包括 国库 集中 支付 额度 结余)
类	款	项									
			合计	2,120.46	2,120.46	698.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248.79						
	01		人大事务	248.79	248.79						
201	01	01	行政运行	248.79	24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92.27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7	92.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27	9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2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4	23.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5.96	1,755.96	698.2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6.85	96.8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2	5.3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1.53	91.53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1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8.27	698.27	698.27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98.27	698.27	698.27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
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20.46	1,230.66	889.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248.79	
	01		人大事务	248.79	248.79	
201	01	01	行政运行	248.79	24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92.27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7	92.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27	9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2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4	23.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5.96	866.16	889.8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6.85	5.32	91.5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2	5.3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1.53		91.53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1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8.27		698.27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98.27		698.27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120.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248.79	
一般公共预算	1,422.1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98.27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92.2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23.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5.96	1,057.69	698.27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2,120.46	小 计	2,120.46	1,422.19	698.27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2,120.46	支 出 总 计	2,120.46	1,422.19	698.27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422.19	1,230.66	191.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248.79	
	01		人大事务	248.79	248.79	
201	01	01	行政运行	248.79	24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92.27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7	92.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27	9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23.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	23.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4	23.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7.69	866.16	191.5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6.85	5.32	91.5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32	5.3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1.53		91.53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1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0.84	860.84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30.66	1,131.54	99.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9.15	1,119.15	
301	01 基本工资	229.81	229.81	
301	02 工资津贴补贴	105.71	105.71	
301	03 奖金	174.91	174.91	
301	07 绩效工资	147.23	147.2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27	92.2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20	68.2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60	38.60	
301	12 社会保障缴费	9.91	9.9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5.42	85.4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09	167.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12		99.12
302	01 办公费	4.92		4.92
302	07 邮电费	3.08		3.08
302	10 交通费	47.12		47.12
302	11 差旅费	4.30		4.30
302	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	16 培训费	4.67		4.67
302	17 招待费	0.16		0.16
302	28 工会经费	3.11		3.11
302	29 福利费	13.08		13.08
302	99 其它商品服务支出	17.24		17.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	12.39	
303	02 退休费	8.16	8.16	
303	09 奖励金	0.39	0.3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3.84	

表七：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债 务 利 息 及 费 用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基 本 建 设)	对 企 业 补 助 (基 本 建 设)	对 社 会 保 障 基 金 补 助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889.80		889.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9.80		889.8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3		91.5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维稳补助经费	15.17		15.17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人员聘用经费	18.24		18.2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9年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49.50		49.5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9年残保金	8.62		8.6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春秋两季防洪经费	100.00		1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8.27		698.27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017年一号立井(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六道湾路道路新建工程	698.27		698.27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28		47.12		47.12	0.16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98.27		698.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8.27		698.27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8.27		698.27
212	08	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98.27		698.27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120.4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二、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收入预算 2120.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22.19 万元，占 67.07%，比上年增加 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增加支出。2019 年新增项目一号立井(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六道湾路道路新建工程。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2120.4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30.66 万元，占 58.04%，比上年增加 3.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增加支出。。

项目支出 889.8 万元，占 41.96%，比上年增加 687.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增项目一号立井(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六道湾路道路新建工程。

四、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20.4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3.4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城乡社区支出 1755.9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

五、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30.6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53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增加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79 万元，占 17.4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7 万元，占 6.49%。
3. 卫生健康支出 23.44 万元，占 1.65%。
4. 城乡社区支出 1057.69 万元，占 74.3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248.7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1.57万元,下降4.44%,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新增款项,2018年没有下达该款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92.2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95.31万元,降低50.81%,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上报在职人数相比上年减少一人,所以2019年预算金额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23.4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3.44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新增款项,2018年没有下达该款项。在2018年决算中公务员医疗补助金额数放在2120101和2120501。

4.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5.3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55.04万元,97.96%,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金额调整到2010101款项,在2018年相关支出是在2120101款核算。所以2019年预算金额减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91.5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65万元,增长20.62%,主要原因是:2018年上半年建设局部分临聘人员尚未到位,实有人

数低于指标数导致决算数小。2019年上调了在职人员的工资相关残保金基数升高，所以2019年预算金额增加。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22.26万元，降低55.01%，主要原因是：2018年财政追加当年相关政府投资项目所以2018年决算数高于2019年预算数。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19年预算数为860.8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5.69万元，降低2.90%，主要原因是：2019年预算2120501款中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调整至2101103中，所以2019年预算金额减少。

六、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30.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31.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9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17 年一号立井（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六道湾路道路新建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8 年第 15 次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纪要》（水党财纪【2018】15 号）

预算安排规模：698.2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翔宇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分配情况：向项目施工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支出

2. 项目名称：春秋两季防洪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条，“防洪费用按照政府投入同受益者合理承担相结合的原则筹集。”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片区管委会（街道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防洪经费主要用于河（渠）道清淤、疏通工作及购置防洪抗旱救援物资的购置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全年

情况二：（属于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按下列内容说明）

1.项目名称：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维稳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人社局下的临聘人员指标数和临时聘用人员维稳费文件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15.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水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维稳费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3 人

补贴标准：维稳补贴 1000 元/月。

补贴范围：单位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按月打银行卡

发放程序：按月报考勤根据考勤情况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单位临聘人员

2.项目名称：2019 年临聘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 2018 年临聘人员经费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4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祥瑞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工资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5 人

补贴标准：普通临聘人员 2800 元/月

补贴范围：单位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按月打银行卡

发放程序：按月报考勤根据考勤情况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单位临聘人员

3.项目名称：2019 年残保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暂行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8.6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水磨沟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缴纳残保金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4 个季度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建设局在职人员 69 人

补贴标准：每月缴纳 2.16 万元

补贴范围：残疾人

补贴方式：分季度汇缴

发放程序：银行代扣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残疾人

4.项目名称：人员聘用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人员聘用经费设立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18.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祥瑞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工资

资金执行时间：2019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 人

补贴标准：高级工程师 7600 元/月

补贴范围：单位临聘人员

补贴方式：按月打银行卡

发放程序：按月报考勤根据考勤情况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单位临聘人员

八、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7.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7.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0.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九、关于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698.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8.2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19年对辖区一号立井棚户区进行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的建设。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棚户区改造支出（项）支出698.27万元，主要是用于棚户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6万元，降低0.22%。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压缩了相关机关运行经费的预算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7501.33 平方米，价值 1756.87 万元。
2. 车辆 15 辆，价值 201.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价值 192.83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3.2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19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889.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17年一号立井(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六道湾路道路新建工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8.27	其中:财政拨款	698.2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拨付资金按时全部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拨付资金全部支出			完成100%, 698.27万元已全部支出	
	时效指标	2019年1月底前支出			完成100%, 698.27万元已于2019年1月25日支出	
	数量指标	向一家施工单位支付			完成100%, 已向新疆翔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质量指标	资金到账			完成100%, 新疆翔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收到资金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基础设施			为棚户区的开发建设、招商引资提供了必备的基础设施条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发展			有力支撑和拉动所在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 增加就业机会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使项目区的整体人文环境和景观得到综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长期影响			带动本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 推进城市化健康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春秋两季防洪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防洪任务，确保辖区防洪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投资成本			2019 年全年完成投资金额 100 万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19 年全年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			完成全年河道清淤任务，保障河道行洪安全	
		防洪物资			防洪物资储备到位，应对洪水突发事件	
	质量指标	河道清淤成效			保证河道清理干净，保障河道畅通	
防洪物资质量			达到防洪任务标准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洪工程建设			完成所需防洪工程建设，达到防洪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有效			防洪设施及防洪物资长期使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汛期能够保障山区群众及农牧民不受洪水侵害	
		政府公信力			提高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保			间接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群众普遍认可的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临时聘用司机安保等人员维稳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1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17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维稳工作，保障后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到位资金			≤15.17 万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19 年全年	
	数量指标	按考勤天数执行			一个月 28 天	
		按预算数执行情况百分比			≥90%	
	质量指标	是否有脱岗旷工			旷工不得超过 2 天	
工作质量			确保我区维稳工作的进行。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发展			100%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长期顺利进行			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100%完成	
		提高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			100%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			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群众普遍认可的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19 年临聘人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9.5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工作，保障后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到位资金			≤49.5 万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19 年全年	
	数量指标	按考勤天数执行			一个月 28 天	
		按预算数执行情况百分比			≥90%	
	质量指标	是否有脱岗旷工			旷工不得超过 2 天	
工作质量			确保我局 2019 工作的正常进行。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发展			100%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长期顺利进行			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100%完成	
		提高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			100%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			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群众普遍认可的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19 年残保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6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62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税收要求上缴的残保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到位资金			≤8.62 万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19 年全年	
	数量指标	按季度上缴残保金			一个季度 2.16 万元	
		按预算数执行情况百分比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纳税期限申报			每月 15 日前完成	
		工作质量			确保我局 2019 工作的正常进行。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税收工作正常进行			100%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长期顺利进行			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利益			100%完成	
		提高政府税收			100%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			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群众普遍认可的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水磨沟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人员聘用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2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24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工作，保障后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到位资金			≤18.24 万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19 年全年	
	数量指标	按考勤天数执行			一个月 28 天	
		按预算数执行情况百分比			≥90%	
	质量指标	是否有脱岗旷工			旷工不得超过 2 天	
工作质量			确保我局 2019 工作的正常进行。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发展			100%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长期顺利进行			100%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100%完成	
		提高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公信力			100%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			100%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群众普遍认可的满意度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

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市水磨沟区建设局

2019年2月26日